

[A]

此件公开

#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文件

楚教复〔2019〕72号

---

## 对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 337 号提案的答复

杨瑞莹、周桃燕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提升农村乡村、城镇社区文化体育活动质量》的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多年来，楚雄州体育事业在州委、州人民政府的领导及有关部门的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体育法》和《全民健身条例》，坚持以增强人民体质为目标，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体育健身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全民健身运动广泛开展，体育基础设施进一步夯实。

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体育提出了新的要求，你们分析的农村乡村、城镇社区体育基础设施、

活动开展状况的确存在问题：一是体育基础设施较为单一，农村、乡村群众参与热情不高。目前农村实施的体育基础设施多以篮球场为主，一般情况下条件好的村、组会整合项目资金，把体育场地建设同文化室建设一并实施，建成文体活动广场，但近年来受“打工经济”的影响，农村年轻人多半外出务工，留守儿童和老年人成为农村在家的主要家庭成员，文体活动的开展不能常态化，往往只能在民族传统节日或过年、过节时开展，开展次数少、参与人数少导致农民参与热情不高。二是农村体育设施作用未能充分发挥。农村体育场地除开展文体活动外，多数时间被用来作为举办“红白喜事”、应急避难场、堆放庄稼和杂物的场所，甚至有的地方直接作为停车场，没有发挥出真正意义上的体育健身功能。三是城市社区、小区场地匮乏，设施不足。目前楚雄城区大一些大一点的社区、小区居住人口上千人，都存在体育设施匮乏的情况，一方面，小区开发商在规划建设时没有把体育健身场地纳入规划，或者规划的体育活动场地面积太小。另一方面，已经建有体育活动场地的小区体育健身设施较为单一和简陋，物管监管力度不够，又缺乏修缮资金，导致一部分体育设施损毁后无人修理和更换，比如楚风苑小区、灵秀小区、康居小区等规模较大的小区就存在这个问题，多数小区基本没有规划建设体育场地和配置体育设施。四是缺乏组织和引导。农村、社区、小区体育活动大多是自发的，没有专业的指导人员，特别是小区现在都有物业管理企业进行经营管理，根据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规定，物业服

务内容也有文体活动的内容，但受场地和经费的限制，没有固定的体育活动形式，譬如象小区运动会等也只是部分小区开展，甚至不开展。五是体育运动意识和相关知识教育缺乏。目前，各类人群对全民健身的认识水平偏低，大多数中青年人忙于工作，参加体育锻炼少，有的认为自己身体强壮不需要锻炼，有的人自己不参加健身只欣赏体育比赛，充当体育观众，从年龄层次上来讲，老年人群参加体育锻炼的次数最多，中青年人群忙于工作学习，每周只能保持较少的锻炼时间和锻炼次数，更多的群众和居民对健康的认识尚停留在“没病就是健康”的肤浅层次上。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认真分析，并从以下工作中加以整改和完善。

### **一、合理布局，将公共体育设施建设纳入城市规划建设**

一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精神，在城市社区倡导建设 15 分钟健身圈，新建社区的体育设施覆盖率达到全覆盖，下步我们将积极会同建设部门对小区建设的体育设施做出相应的规范要求，要求新建居住区和社区要按相关标准规范配套群众健身相关设施，按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0.1 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不低于 0.3 平方米执行，并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投入使用，例如：居住人口在 2000 人的小区至少要建有一块标准篮球场（600 平方米）并附有其他健身设施。二是积极开展社区体育的宣传，调

动社区人员参加各种体育活动的积极性，引导有健身场地的社区、单位将健身场地无偿提供给群众开展健身活动。

## **二、加大投入，新建和提升改造各类体育设施**

州、县市加大对体育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的投入，把体育惠民和全民健身等公共体育产品和服务项目、公益性体育活动纳入公共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2019年继续实施好“七彩云南全民健身工程”，加大对健身步道建设的力度，在建设好西山公园、彝海公园、福塔公园、太阳历公园、青龙河等健身步道的基础上，继续把茶花大道、灵秀湖环湖健身步道以及各县市新建的体育公园、健身步道作为体育惠民实事抓好抓实，让更多的体育场地和设施来满足老百姓健身需求。

## **三、整合资源，努力做到体育设施共建共享面向社会开放**

目前，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各学校都有一定的体育运动场地，但基本只对本单位职工和师生开放。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要求，我们将积极推动各级各类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加快推进企事业单位等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并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安全保障，加快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

## **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引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

多年来，楚雄城区迎新年元旦健身跑、“庆三八”女子健身运动会、三人篮球赛、周末足球赛、环青山湖自行车邀请赛等已经打造成了我州全民健身活动品牌，诸如双柏县陀螺比赛、大姚县

攀登彝州高峰百草岭比赛、武定县猫街镇“正月十五赶猫街”全民健身运动会等也已经成为县、乡“一地一品”全民健身示范活动加以推广和宣传，活动和赛事的举办将引导群众享受健康文明的生活，既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业余文体生活，满足了健身需求，又加大了对外宣传力度，推动了体育旅游发展，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体育消费。

你们的建议很好，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不断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设，加大体育设施建设力度，尽最大努力抓好群众身边场地、组织、活动三个环节工作，不断满足群众体育健身需求。

最后，衷心感谢你们对我州体育事业的关心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促进我州体育事业的发展。



联系人及电话：王建钢 18287809779

---

抄送：州政府办公室，州政协提案委员会。

---